**广州中医药大学附属广州中西医结合医院**

**2024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实施细则**

根据教育部、广东省教育考试院2024年研究生招生工作有关文件、会议精神，遵照《广州中医药大学2024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方案》及招生会议精神，结合实际，特制定我院工作实施细则。

1. **复试方式与工作程序**

**（一）复试方式**

根据学校统一部署，2024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分阶段）采用现场复试和网络远程复试方式进行，我院同一专业采取同一种复试方式。

**（二）复试名单的确定**

根据《广州中医药大学2024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广州中医药大学2024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方案》以及学校下达的招生指标，医院以150%比例确定各学科的复试名单,合格生源不足的学科则按照实际上线人数确定复试名单，已录取推免生无需参加本次复试。

**第一阶段复试名单详见医院官网链接：http://183.24.69.115:1180/news/notice14754.html。**

1. **考生意向导师志愿填报**

根据我院实际情况，进入我院复试的考生请根据报考专业的导师招生计划及简介（详见附件1）填报附件2：《考生意向导师志愿表》，单面打印且本人签字确认后，以“考生编号+姓名+考生意向导师表”的方式命名，**并以jpg的文件形式于3月26日上午10:00前发至邮箱hdzyy@gzucm.edu.cn**。此表一经上交，不予更改。

**(四)复试资格审查**

1.所有参加复试的考生须携带材料接受审查（现场查验材料为原件，复印件提交存底），资格审查材料不齐全或审查不合格的考生不予复试。

**报到时间：3月29日，根据学科分类分不同时间报到。详见医院官网链接http://183.24.69.115:1180/news/notice14754.html。**

**现场报到地点：广州市花都区玫瑰路7号广州市中西医结合医院临床技能中心会议室。**

考生须提供材料见下表：

|  |  |  |
| --- | --- | --- |
| 考生类别 | 现场查验（原件） | 提交存底（下列纸质材料按顺序装订好上交） |
| 往届生 | 准考证、身份证、毕业证书、学位证书、成绩单、思想品德考核表、考生诚信复试承诺书、奖励等 | 1.准考证复印件2.身份证复印件3.本科阶段成绩单复印件（需本科毕业院校档案管理部门盖章）4.毕业证书复印件、有效期内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学位证书复印件5.思想品德考核表6.考生诚信复试承诺书7.获奖证书或科研成果证明等**材料1-6为必交，材料7根据个人实际提供** |
| 应届生 | 准考证、身份证、学生证、成绩单、思想品德考核表、考生诚信复试承诺书、奖励等 | 1.准考证复印件2.身份证复印件、学生证复印件3.本科阶段成绩单原件（加盖红章或审核签章）4.有效期内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5.思想品德考核表6.考生诚信复试承诺书7.获奖证书或科研成果证明等**材料1-6为必交，材料7根据个人实际提供** |

**如因特殊原因无法提供部分材料，考生须提前联系我院负责老师，提交书面申请并说明情况，审核通过后方能参加复试。**

2.在境外获得学历或学位证书的考生需提供学历或学位证书以及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3.加分考生：参加“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三支一扶计划”“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及“赴外汉语教师志愿者”等项目考生的加分材料报到时提交学院负责老师，学院委派专人对申请加分等有关考生的身份进行初审，最后报学校研招办统一审核。

4.对在复试过程中有违规行为的考生，一经查实，即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等规定严肃处理，取消录取资格，记入《考生考试诚信档案》。入学后3个月内，各招生院所要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五）复试内容**

复试为综合考核，主要考核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专业知识与专业素养，临床技能或科研能力，综合素质和创新潜质，外语能力水平等。复试总成绩即综合考核成绩，为以下五部分考核成绩之和，满分为100分。

**（1）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满分20分）**

复试专家小组注重对考生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科学精神、诚实守信、遵纪守法等方面的考查；坚持德智体美劳全面衡量，以德为先。考生思想品德考核作为复试的重要内容和录取的重要依据，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1. **专业知识与专业素养考核（满分20分）**

考核考生对本学科专业基础知识的了解与掌握、思维与反应能力、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对本学科的发展动态、前沿的了解，专业领域发展潜力等。中医药相关学科还应重点考查学生中医药传统文化、中医思维、中医临床技能等中医药专业素养。

1. **临床技能或科研能力考核（满分20分）**

专业实际操作能力（临床技能测试、动手操作能力测试等），或实验操作技能，或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和科研潜质等。

1. **综合素质和创新潜质考核（满分20分）**

复试专家小组可考查考生本学科（专业）以外的学习科研与社会实践（学生工作、社团活动、志愿服务等）或实际工作表现等方面情况，事业心和责任感、纪律性和协作性（遵纪守法、团队合作等），人文素养、行为举止、心理健康、表达和礼仪等综合素质；分析与解决问题能力、创新精神和创新潜质。突出对考生创新能力、综合素质等的考核，促进拔尖创新人才脱颖而出。

1. **外语能力水平考核（满分20分）**

包括外语听力、口语测试、文献阅读等，重点考查考生外语应用能力。

**（六）复试工作安排**

2024年复试录取工作拟按“三阶段”进行。

第一阶段：

**（1）第一阶段，一志愿复试，现场复试。**所有一志愿进入院所复试名单的考生参加。

**一志愿复试时间：3月29日（星期五）07:30-18:00；**

**复试地点：广州中医药大学附属广州中西医结合医院技能培训中心（广州市花都区玫瑰路7号）**

1. **第一阶段，院内统筹复试，现场复试。**若第一轮复试结束后有导师未完成招生计划，则开展院内统筹复试，复试比例为招生导师招生剩余计划的200%。请考生留意我院官网公布的缺额信息，及时填报统筹复试志愿，按初试成绩从高至低排序确定统筹复试名单。**具体另行通知。**

**附属广州中西医结合医院2024年第一阶段复试工作进程表**

|  |  |
| --- | --- |
| **时间** | **内容** |
| 3月24日前 | 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召开会议，审议复试录取实施细则、复试名单并公布 |
| 3月25日下午15:00前 | 进入复试名单的考生扫码加入“2024年广州中西医研招复试群（第一阶段）”钉钉群 |
| 3月26日上午10:00前 | 填报《考生意向导师志愿表》 |
| **3月29日7:30-18:00** | **院内复试第一场（复试名单内的全体考生）** |
| 3月30-31日 | 公布第一批复试拟录取名单及缺额信息 |
| 4月1日 | 院内统筹复试（届时将另行通知） |
| 4月2日 | 公布院内统筹复试拟录取名单，上报未完成招生计划的学科 |

**以上工作时间进程，将根据生源情况及学院整体工作进度适当调整，届时以学院官网通知为准。**

**第二阶段，校内统筹复试，现场复试。**4月10日——4月14日，具体专业以届时研招网调剂服务平台发布的信息为准。

**第三阶段，学校统筹调剂复试**。4月17日——4月下旬，现场复试或网络远程复试（具体以届时通知为准），具体专业以届时研招网调剂服务平台发布的信息为准。

**二、录取原则与程序**

**（一）录取原则**

录取工作将严格执行“按需招生、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宁缺毋滥”的原则，坚持公平、公正、科学。拟录取考生必须参加复试且成绩合格。复试总成绩低于60分，视为复试不合格。

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考生不予录取或取消录取资格：

1.复试总成绩不合格者；

2.思想政治素质或品德考核不合格者；

3.未经拟录取名单公示；

4.录取为定向就业考生未按时提交定向就业协议；

5.人事档案审查不合格者；

6.未按时提交毕业证书等需提供的材料；

7.体检不合格者；

8.提供虚假信息者。

**（二）录取程序**

**1.综合成绩计算方法**

初试总成绩满分500分，复试总成绩（综合考核成绩）满分100分。所有考生的综合成绩采取百分制，按加权计算方式，初试总成绩占50%，复试总成绩占50%。即综合成绩=初试总成绩/5×50%+复试总成绩（综合考核成绩）×50%，综合成绩为考生的最终录取总成绩。

**2.确定拟录取名单**

我院按实际下达的招生分专业计划（专业目录中所列招生二级学科）拟定待录取名单及递补名单（两份名单均按综合成绩由高到低排序）报学校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审核，通过后统一在校园网站公示。对拟录取名单的公示时间为不少于10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的考生确定为拟录取考生上报广东省教育考试院审批。拟录取考生办理相关录取手续。

**关于递补名单：**表明考生处于递补状态，若院所待录取名单中有考生提出放弃，则按院所递补名单排序先后，递次转为待录取，由院所通知考生并经学校再次公示后，再办理相关手续。

拟录取考生在入学后，我院统一组织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 不合格考生取消录取资格。

**3.体检**

拟录取考生应自行前往所在地**三甲医院**体检，检查血压、身高、体重、辨色力、视力、内外科、血常规、腹血糖、肝功、胸片等。**2024年4月30日前提交体检报告单的电子版或扫描PDF版至我院工作邮箱hdzyy@gzucm.edu.cn。文件及邮件按“考生编号+姓名+体检报告”的方式命名。**未提交体检报告者不予录取。

体检标准依据《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教育部办公厅、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育厅〔2010〕2号）文件要求。体检不合格取消录取资格。

1. **确定录取名单**

拟录取人员经公示无异议并通过广东省教育考试院和教育部录取检查合格后，正式确定为我校2024年硕士研究生并由学校按照录取名单发放硕士研究生录取通知书。

5.本细则未尽事宜，请以研究生院相关文件为准。

 院所招生咨询电话：020-86888563 纪检监督电话：020-86888565转6631

 广州中医药大学附属广州中西医结合医院

 2024年3月23日